

上海颐尚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上海颐尚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申请 800 万元银行贷款，公司拟用坐落于上海市松江区玉秀路 136 号 6 幢，权利号码为：沪（2017）松字不动产权第 024635 号的公司厂房（以下简称“该房产”）做抵押担保。

公司原向宁波银行上海松江支行办理 500 万元贷款，用该房产做抵押担保，公司拟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还款，宁波银行上海松江支行将撤销该房产抵押，公司拟再用该房产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做抵押担保。

以上拟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颐尚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4 日